股票代碼：3138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772巷19號
電　　話：(03)363-19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54
(七)關係人交易	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8
4.主要股東資訊	59
(十四)部門資訊	59～6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玉斌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耀登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登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1269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登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及附註六(二十)。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耀登集團之營業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受投資大眾的高度關注，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耀登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銷貨交易之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另，測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歸屬期間及認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登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　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68,780	37	334,769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43,08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43,541	2	22,85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	263,951	15	223,278	1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9,899	1	15,844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82,773	10	126,004	10
1410	預付款項	26,595	2	28,95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39,622	2	24,48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	-	62	-
	流動資產合計	1,245,184	69	819,334	63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57,059	3	28,85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329,284	18	298,637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92,174	5	113,067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5,630	-	11,716	1
1780	無形資產	3,928	-	3,6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9,462	1	19,727	1
1930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六(四))	3,477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51,060	3	8,39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981	1	2,90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72,055	31	486,964	37
1xxx	資產總計	$ 1,817,239	100	1,306,298	100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9,622	2	24,485	2
2170	應付帳款	116,087	6	124,336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一)及(廿五))	192,230	11	160,86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619	1	13,61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19,436	1	21,161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廿六)及八)	-	-	14,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	141,255	8	59,654	5
	流動負債合計	523,249	29	418,115	3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六)及八)	-	-	38,5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50,835	3	53,98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73,444	4	91,063	7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8,432	-	3,9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3,359	-	6,79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	-	13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6,200	7	194,458	15
2xxx	負債總計	659,449	36	612,573	4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十七)及(十八))：				
3110	股　本	466,957	26	406,957	31
3200	資本公積	367,809	21	42,033	3
3300	保留盈餘	296,065	16	228,940	18
3400	其他權益	(15,548)	(1)	(22,227)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115,283	62	655,703	5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42,507	2	38,022	3
3xxx	權益總計	1,157,790	64	693,725	53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17,239	100	1,306,29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	$ 1,121,773	100	919,72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十五))	649,345	58	535,954	58
5900	營業毛利	472,428	42	383,768	4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四)、(十五)、(十八)、(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7,992	11	109,924	12
6200	管理費用	146,510	13	132,639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659	9	89,220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3	-	4,552	-
	營業費用合計	372,344	33	336,335	37
6900	營業淨利	100,084	9	47,433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八)、(十)、(十四)及(廿二))：				
7100	利息收入	3,244	-	3,735	-
7010	其他收入	38,095	4	21,59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93	-	5,591	-
7050	財務成本	(2,593)	-	(2,99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839	4	27,922	3
7900	稅前淨利	143,923	13	75,355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32,171	3	16,946	2
8200	本期淨利	111,752	10	58,409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8)	-	(74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508	2	14,218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1)	-	(149)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341	2	13,625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45	-	(17,653)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42	-	(3,46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403	-	(14,187)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744	2	(5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4,496	12	57,847	6
	本期淨利歸屬於(附註六(七))：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7,988	10	59,577	6
8620	非控制權益	3,764	-	(1,168)	-
		$ 111,752	10	58,409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附註六(七))：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0,011	12	60,48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4,485	-	(2,639)	-
		$ 134,496	12	57,847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63		1.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62		1.4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8,230	40,786	25,258	28,767	157,834	211,859	(32,488)	8,759	-	(23,729)	(17,120)	620,026	40,661	660,68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36	-	(5,236)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873)	(27,873)	-	-	-	-	-	(27,873)	-	(27,873)
普通股股票股利	7,964	-	-	-	(7,964)	(7,964)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59,577	59,577	-	-	-	-	-	59,577	(1,168)	58,4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3)	(593)	(12,716)	14,218	-	1,502	-	909	(1,471)	(5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984	58,984	(12,716)	14,218	-	1,502	-	60,486	(2,639)	57,847
員工酬勞轉增資	813	2,251	-	-	-	-	-	-	-	-	-	3,064	-	3,064
庫藏股註銷	(10,050)	(1,004)	-	-	(6,066)	(6,066)	-	-	-	-	17,120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6,957	42,033	30,494	28,767	169,679	228,940	(45,204)	22,977	-	(22,227)	-	655,703	38,022	693,7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58	-	(5,958)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696)	(40,696)	-	-	-	-	-	(40,696)	-	(40,696)
本期淨利	-	-	-	-	107,988	107,988	-	-	-	-	-	107,988	3,764	111,7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	(167)	4,682	17,508	-	22,190	-	22,023	721	22,7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7,821	107,821	4,682	17,508	-	22,190	-	130,011	4,485	134,496
現金增資	55,000	290,507	-	-	-	-	-	-	-	-	-	345,507	-	345,50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18,480	-	-	-	-	-	-	(23,480)	(23,480)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6,789	-	-	-	-	-	-	7,969	7,969	-	24,758	-	24,75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66,957	367,809	36,452	28,767	230,846	296,065	(40,522)	40,485	(15,511)	(15,548)	-	1,115,283	42,507	1,157,79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3,923	75,3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2,614	86,861
攤銷費用	1,634	1,8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83	4,552
利息費用	2,593	2,994
利息收入	(3,244)	(3,735)
股利收入	(509)	(47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758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	21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005)	(6,90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	1,23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6,125	86,6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082	(43,082)
應收票據	(20,688)	(3,550)
應收帳款	(44,415)	(21,418)
其他應收款	(3,924)	(3,659)
存貨	(56,769)	(64,075)
預付款項	2,362	(9,002)
其他流動資產	39	(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0,313)	(144,8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137	(2,490)
應付帳款	(8,249)	70,274
其他應付款	21,912	36,294
其他流動負債	85,978	33,2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43)	(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135	137,2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822	(7,581)
調整項目合計	136,947	79,0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0,870	154,378
收取之利息	3,113	3,735
收取之股利	509	477
支付之利息	(2,593)	(2,994)
支付之所得稅	(35,594)	(26,3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6,305	129,2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9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914)	(76,2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	-
取得無形資產	(1,923)	(1,88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939	11,22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7,805)	3,8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84)	(108)
預付設備款增加	(4,495)	(2,6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7,290)	(65,7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240)
舉借長期借款	-	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2,500)	(6,5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
租賃本金償還	(22,238)	(22,052)
發放現金股利	(40,696)	(27,873)
現金增資	345,50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0,073	(18,6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923	(11,8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4,011	32,9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4,769	301,7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8,780**	**334,76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玉斌　　經理人：張玉斌　　會計主管：溫文聖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線及無線天線設計及製造、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業務及精密儀器代理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說明
本公司	LUCKY R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LUCKY)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AUDEN TECHNO (BVI) CORPORATION (AUDEN BVI)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說明
本公司	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復科技)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100.00%	100.00%	
LUCKY	施比雅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施比雅克)	儀器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LUCKY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20.00%	20.00%	
AUDEN BVI	耀登電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耀登電通)	天線及其他光學儀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AUDEN BVI	上海同耀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54.52%	54.52%	
晶復科技	A TEST LAB INTERNATIONAL CORP.(ATL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西安)有限公司(晶訊西安)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100.00%	100.00%	
ATL塞席爾	晶訊檢測(深圳)有限公司(晶訊深圳)	通訊產品效能驗證及檢測服務	100.00%	100.00%	

3.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淨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2)機器設備	2～10年
(3)其他設備	2～26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為原始衡量，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租賃給付及租賃期間等變動時再衡量，且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待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三)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三到六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2.商　　譽

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且進行減損測試時應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均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現　　金	$ 651	68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35,879	293,147
定期存款	32,250	40,934
	$ 668,780	**334,769**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另，指定用途、質押之銀行存款備償戶及定期存款業已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43,082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963	15,67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400	13,18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96	-
合　　計	$ 57,059	28,855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因擴展業務所需，與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投資協議書，分二階段認購股份，第一階段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底前向原股東購買152,800股，投資金額為10,696千元，第二階段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以增資方式認購300,000股，投資金額為22,50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上述金融資產，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09千元及477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 43,541	22,853
應收帳款	247,506	228,395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22,762	-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3,502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935)	-
未實現利息收入－非流動	(25)	-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5,382)	(5,117)
	$ 310,969	**246,131**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按歷史經驗並無信用損失之情事，另考量截至報導日帳列應收票據未有已逾期者，亦無其他跡象顯示應收票據信用品質較原始授信日發生改變，因此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將不致產生信用損失，不列入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表中計算。

合併公司SAR設備部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3,251	-	-
逾期30天以下	4,548	-	-
逾期31~90天	557	-	-
逾期91~180天	-	0-1.21	-
逾期181~365天	-	14.47-14.78	-
逾期超過365天	-	100.00	-
	$ 48,356		**-**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475	-	-
逾期30天以下	3,109	-	-
逾期31~90天	894	-	-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365天	7,420	16.97	1,214
逾期超過365天	-	100.00	-
	$ 33,898		**1,214**

合併公司天線部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2,454	0-0.77	561
逾期30天以下	5,375	0-14.43	298
逾期31~90天	130	0-23.57	31
逾期91~180天	835	0-36.11	-
逾期181~365天	66	0-69.47	40
逾期超過365天	505	100.00	505
	$ 139,365		**1,435**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9,344	0~0.64	249
逾期30天以下	1,934	0~14.18	185
逾期31~90天	683	0~20.97	90
逾期91~180天	787	0~31.35	247
逾期181~365天	333	0~55.46	185
逾期超過365天	209	100.00	209
	$ 113,290		**1,165**

合併公司測試部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5,075	0.84-2.06	973
逾期30天以下	3,321	6.04-19.27	341
逾期31~90天	4,826	16.73-30.44	810
逾期91~180天	828	25.14-57.98	291
逾期181~365天	1,018	54.15-97.82	551
逾期超過365天	981	100.00	981
	$ 86,049		**3,947**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2,075	0~2.35	463
逾期30天以下	5,571	0~21.95	472
逾期31~90天	10,928	0~34.63	300
逾期91~180天	1,013	0~65.23	129
逾期181~365天	391	36.27~95.19	145
逾期超過365天	1,229	100.00	1,229
	$ 81,207		**2,738**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5,117	3,021
認列之減損損失	183	4,55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359)
外幣換算損益	82	(97)
期末餘額	**$ 5,382**	**5,117**

(五)其他應收款

	109.12.31	108.12.31
其他應收款	$ 19,899	15,844
減：備抵損失	-	-
	$ 19,899	**15,84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逾期。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六)存　　貨

	109.12.31	108.12.31
商品存貨	$ 148,553	107,397
製 成 品	16,865	11,110
半成品及在製品	10,408	4,761
原　　料	6,947	2,736
	$ 182,773	**126,004**

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1,022**	**2,148**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上海同耀	中國	25.48%	25.48%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海同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102,110	81,824
非流動資產	170,213	178,928
流動負債	(34,680)	(42,730)
非流動負債	(70,818)	(68,798)
淨資產	**$ 166,825**	**149,224**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42,507**	**38,022**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183,533	171,756
本期淨利	$ 14,767	(4,583)
其他綜合損益	2,834	(5,774)
綜合損益總額	$ 17,601	(10,35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3,764	(1,1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4,485	(2,639)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2,882	32,12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287)	(23,82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432)	(2,1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5	(790)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24,608	5,355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461	88,961	700,641	200,871	5,125	1,065,059
增　　添	21,983	11,502	42,568	10,858	454	87,365
處　　分	-	-	(31,937)	(4,448)	-	(36,385)
重 分 類	-	-	2,354	2,771	(5,12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97	5,629	1,856	-	8,3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1,444	101,360	719,255	211,908	454	1,124,42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9,461	91,032	665,387	193,425	-	1,019,305
增　　添	-	-	54,076	11,349	5,125	70,550
處　　分	-	-	(9,898)	(2,262)	-	(12,160)
重 分 類	-	-	3,275	2,953	-	6,2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71)	(12,199)	(4,594)	-	(18,86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9,461	88,961	700,641	200,871	5,125	1,065,059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64,024	510,107	162,356	-	766,422
本期折舊	-	3,609	47,001	8,298	-	58,908
減損損失	-	-	17	-	-	17
處　　分	-	-	(31,774)	(4,339)	-	(36,1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37	3,441	1,725	-	5,90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68,370	528,792	168,040	-	795,13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9,935	62,084	478,129	157,440	-	727,588
本期折舊	-	3,530	48,013	10,938	-	62,481
減損損失	-	-	1,232	-	-	1,232
處　　分	-	-	(9,823)	(2,119)	-	(11,9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90)	(7,444)	(3,903)	-	(12,93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935**	**64,024**	**510,107**	**162,356**	**-**	**766,422**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1,509**	**32,990**	**190,463**	**43,868**	**454**	**329,28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9,526**	**24,937**	**190,534**	**38,515**	**5,125**	**298,637**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9,526**	**28,948**	**187,258**	**35,985**	**-**	**291,717**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已有減損跡象之測試部門機器設備等進行減損評估，前述評估係依據獨立之外部評價專家評價。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17千元及1,232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565	130,338	3,366	262	136,531
增　　添	-	1,394	-	-	1,394
處　　分	-	-	-	(152)	(1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	1,795	-	(2)	1,83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608**	**133,527**	**3,366**	**108**	**139,60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664	134,410	3,366	267	140,7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9)	(4,072)	-	(5)	(4,17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565**	**130,338**	**3,366**	**262**	**136,53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7	21,748	1,496	143	23,464
本期折舊	77	21,915	1,496	66	23,554
處　　分	-	-	-	(152)	(1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568	-	(2)	5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7**	**44,231**	**2,992**	**55**	**47,43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本期折舊	80	22,341	1,496	147	24,0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593)	-	(4)	(6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7**	**21,748**	**1,496**	**143**	**23,464**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451	89,296	374	53	92,17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488	108,590	1,870	119	113,067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664	134,410	3,366	267	140,707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958	7,830	15,788
處　　分	(4,608)	(2,805)	(7,4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50	5,025	8,37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681	13,476	27,157
處　　分	(5,723)	(5,646)	(11,36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958	7,830	15,78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072	4,072
本期折舊	-	152	152
處分	-	(1,479)	(1,4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2,745	2,74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13	9,989	10,802
本期折舊	-	316	316
處　　分	(813)	(6,233)	(7,04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4,072	4,072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350	2,280	5,63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7,958	3,758	11,716
民國108年1月1日	$ 12,868	3,487	16,355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1,02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0,245
民國108年1月1日			$ 29,374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照獨立之外部評價專家評鑑結果列示，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直接資本化及比較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且本期無轉入或轉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情形。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採用之收益資本化率(含折舊提存率)分別為2.07％及1.45％～2.14％。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完成桃園市八德區大發段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7,939千元(未稅)，扣除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2,005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完成桃園市中山段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出售，合計售價為11,226千元(未稅)，扣除帳面價值後，處分利益計6,903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及償備戶	$ 39,622	24,485
非 流 動：		
銀行定期存款	1,088	1,081
銀行外匯存款專戶定存	42,604	-
存出保證金	7,368	7,311
小　　計	51,060	8,392
合　　計	**$ 90,682**	**32,877**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境外資金匯回存入外匯存款專戶，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09.12.31	108.12.31
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165,853**	**65,000**
利率區間(％)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8.12.31
擔保借款			
一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7.7.9~112.7.9，每季(共20期)償還本金，於109年10月提早全數清償	1.58	$ 52,5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000
			$ 38,500
尚未使用額度			**$ -**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　　動	**$ 19,436**	**21,161**
非 流 動	**$ 73,444**	**91,06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48**	**2,27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217**	**4,21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93**	**127**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6,358	6,6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22,238	22,05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8,596**	**28,669**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辦公處所，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51)	(8,12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092	1,3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359)**	**(6,794)**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09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126)	(7,22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0)	(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之精算損益	504	(759)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69)	(7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451)**	**(8,126)**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32	1,108
利息收入	9	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57	9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694	12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092**	**1,332**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1	61
	$ 51	**61**
營業成本	$ 5	9
管理費用	17	21
研究發展費用	29	31
	$ 51	**61**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333)	(5,591)
本期認列	(208)	(74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6,541)**	**(6,333)**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20%	0.7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13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1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69)	28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72	(26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60)	271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65	(2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耀登電通、上海同耀、晶訊西安、晶訊深圳及施比雅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應提撥金額列為當期費用，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其提撥比率為0%～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948千元及26,88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 得 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5,904	21,66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51	(1,186)
	36,355	20,47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184)	(3,531)
所得稅費用	**$ 32,171**	**16,94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1	14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42	3,46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143,923	75,35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785	15,07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5,293	(127)
投資抵減	(3,484)	(3,053)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94)	(1,0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589)	3,569
前期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	2,890
前期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數	(5,426)	-
前期低(高)估	451	(1,1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21
境外所得已繳納之所得稅	5,745	577
其　　他	2,590	(339)
合　　計	$ 32,171	16,946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197	5,180
課稅損失	129,974	130,469
	$ 135,171	135,649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晶復科技：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 4,254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19,520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663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656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482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1,561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30,492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申報數	14,537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估計數	1,999	民國一一九年度
合　計	**$ 85,164**	
晶訊西安：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44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1,616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7,65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1,627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12,442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申報數	9,694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估計數	1,732	民國一一九年度
合　計	**$ 44,810**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53,891)	-	(92)	(53,983)
貸記(借記)損益	3,246	-	(121)	3,12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3	2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645)**	**-**	**(190)**	**(50,835)**
民國108年1月1日	$ (54,186)	-	(32)	(54,218)
貸記(借記)損益	295	-	(37)	258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3)	(2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53,891)**	**-**	**(92)**	**(53,9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損	換算調整數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6,619	4,568	8,540	19,727
貸記(借記)損益	-	-	1,059	1,05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1,342)	18	(1,32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619**	**3,226**	**9,617**	**19,462**
民國108年1月1日	$ 7,542	1,102	4,172	12,816
貸記(借記)損益	(923)	-	4,196	3,27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3,466	172	3,63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6,619**	**4,568**	**8,540**	**19,727**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另，大陸地區子公司已向當地稅務局申報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千股，其中6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之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46,696千股及40,69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及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期初餘額	40,696	39,819
盈餘轉增資	-	796
現金增資	5,500	-
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	-	81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期末餘額	46,196	40,69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
12月31日已發行股數期末餘額	**46,696**	**40,696**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5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總金額55,000千元，以每股46元溢價發行，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5%的股份計825千股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認購，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項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生效，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合計總收取股款為348,507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3,000千元後實收現金增資總股款計345,507千元，業已全數收足並完成變更登記，其中溢價金額為290,507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分配股票股利7,964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96千股。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員工酬勞3,064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81千股。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49,329	42,03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480	-
合　　計	**$ 367,809**	**42,033**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普通股發行溢價所產生，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擬具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會修訂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參考過去年度盈餘發放率及未來公司營運需求酌予保留部分資金，再就保留後之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五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減少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惟首次採用所增加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8,767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28,767千元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8,767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00	40,696	0.70	27,873
股　　票	-	-	0.20	7,964
合　　計		$ 40,696		35,83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60	74,71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

本公司自行回收之庫藏股股數變動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108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5	-	(1,005)	-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1,005千股，最高收回股份之總金額為17,120千元，符合規定。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以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日為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註銷股份1,005千股，並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全數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變動明細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未賺得酬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5,204)	22,977	-	(3,543)	(25,7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82	-	-	721	5,4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508	-	-	17,50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3,480)	-	(23,4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969	-	7,9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0,522)**	**40,485**	**(15,511)**	**(2,822)**	**(18,370)**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2,488)	8,759	-	(2,072)	(25,8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716)	-	-	(1,471)	(14,1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4,218	-	-	14,2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5,204)**	**22,977**	**-**	**(3,543)**	**(25,770)**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合併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1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11,000千元，皆為無償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此案業已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七日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發行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500千股，並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五日為股票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除交付信託保管及依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另，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遇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09年度發行
給 與 日	109.10.5
給與數量	500,000
合約期間(年)	1～2
既得條件	註
每股認購價格(元)	0
調整後履約價格(元)	0

註：既得條件

A.服務年資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者，可既得25%股份。

B.個人績效

(a)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後，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股份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b)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後，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個人績效指標A者，可既得2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B者，可既得1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C者，可既得股份5%股份；員工個人績效指標D者，可既得0%股份。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年度發行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46.96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無償
預期波動率(%)	41.44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18
無風險利率(%)	0.0622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9年度
1月1日數量	-
本期給與數量	500
12月31日數量	**500**

(3)員工費用

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為7,969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15,511千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造成權益之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七)。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 與 日	109.11.19
給與數量	825(註)
合約期間(年)	0.06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既取得

註：由本公司員工認購715股，本公司之子公司晶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購110千股。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公允價值(單位：新台幣元)	$ 66.35
執行價格(單位：新台幣元)	46.00
預期波動率(%)	31.52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6
無風險利率(%)	0.1483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46.00	825
本期執行數量	(46.00)	(825)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12月31日可執行	-	-

(3)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現金增資提撥予本公司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16,789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十九)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7,988**	**59,5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	41,041	40,614
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	-	60
12月31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41,041**	**40,674**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63**	**1.4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7,988**	**59,5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41,041	40,6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34	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4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單位：千股)	**41,159**	**40,74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62**	**1.46**

(二十)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55,256	218,967
大　　陸	832,871	659,297
其他國家	33,646	41,458
	$ 1,121,773	**919,722**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	$ 43,541	22,853	19,303
應收帳款	247,506	228,395	209,336
應收分期帳款－流動	22,762	-	-
應收分期帳款－非流動	3,502	-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935)	-	-
未實現利息收入－非流動	(25)	-	-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5,382)	(5,117)	(3,021)
合　　計	**$ 310,969**	**246,131**	**225,618**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 133,905**	**58,371**	**25,637**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9,272千元及19,884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40千元及2,325千元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56千元及1,162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2,32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1,162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200	3,735
其他利息收入	44	-
	$ 3,244	**3,735**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547	547
股利收入	509	477
其他收入－其他		
專案收入	33,826	16,216
逾期兩年以上應付款轉列收入	-	3,536
其　　他	3,213	814
	$ 38,095	**21,590**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4)	(21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005	6,903
外幣兌換利益	37	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508	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7)	(1,23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44	(812)
	$ 5,093	**5,591**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745	720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848	2,274
	$ 2,593	**2,994**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20%及21%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五)，主要係應收供應商之回饋金、政府專案收入及其他等，故係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9,622	39,622	39,622	-	-	-
應付帳款	116,087	116,087	116,087	-	-	-
其他應付款	148,172	148,172	148,172	-	-	-
租賃負債	92,880	98,640	20,939	15,535	33,611	28,555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396,891	**402,651**	**324,950**	**15,535**	**33,611**	**28,555**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24,485	24,485	24,485	-	-	-
應付帳款	124,336	124,336	124,336	-	-	-
其他應付款	106,359	106,359	106,359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52,500	53,952	14,691	14,470	24,791	-
租賃負債	112,224	119,736	23,007	20,249	38,485	37,995
存入保證金	130	130	130	-	-	-
	$ 420,034	**428,998**	**293,008**	**34,719**	**63,276**	**37,99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530	28.4800	100,520	6,335	29.9800	189,923
人民幣	21,036	4.3770	92,073	20,698	4.3050	89,1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703	28.4800	76,987	3,414	29.9800	102,354
人民幣	10,121	4.3770	44,299	7,938	4.3050	34,174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 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11千元及3,42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7千元及918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57,059	-	-	57,059	57,0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8,78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10,969	-	-	-	-
其他應收款	19,89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90,682	-	-	-	-
小　　計	1,090,330	-	-	-	-
合　　計	**$ 1,147,389**	**-**	**-**	**57,059**	**57,059**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55,709	-	-	-	-
其他應付款	148,172	-	-	-	-
租賃負債	92,880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396,891**	**-**	**-**	**-**	**-**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082	-	43,082	-	43,0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8,855	-	-	28,855	28,8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4,76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46,131	-	-	-	-
其他應收款	15,84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2,877	-	-	-	-
小　　計	629,621	-	-	-	-
合　　計	**$ 701,558**	**-**	**43,082**	**28,855**	**71,9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2,5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48,821	-	-	-	-
其他應付款	106,359	-	-	-	-
租賃負債	112,224	-	-	-	-
存入保證金	130	-	-	-	-
合　　計	**$ 420,034**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係屬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或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本益比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收益法係以受評公司近年平均稅後淨利與股利，以及類比公司之平均資本化率與殖利率，分別進行評估；可類比交易法係受評公司最近募資價格為依據。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將第二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等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9年1月1日	$ 28,85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08
購買	10,69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7,059**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8年1月1日	$ 14,63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2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8,855**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09.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收益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69.0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5.0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8.12.31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收益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23.0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25.0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益比乘數	5%	337	(334)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1,406	(1,406)
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益比乘數	5%	197	(204)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1,043	(1,04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長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商品。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受信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僅能提供背書保證予符合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對象。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對外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65,853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　　債	$ 659,449	612,573
資本總額	$ 1,157,790	693,725
負債資本比率	56.96%	88.30%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租賃給付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09.12.31
長期借款	$ 52,500	(52,500)	-	-	-	-
租賃負債	112,224	(22,238)	1,394	1,500	-	92,88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4,724	(74,738)	1,394	1,500	-	92,880

			非現金之變動			
	108.1.1	現金流量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08.12.31
長期借款	$ 19,000	33,500	-	-	-	52,500
租賃負債	138,043	(22,052)	-	(3,767)	-	112,22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7,043	11,448	-	(3,767)	-	164,724

合併公司於以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方式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流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365	70,55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32	6,48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283)	(832)
本期支付現金	**$ 77,914**	**76,202**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張玉斌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主要管理人員以保證人名義為合併公司借款提供擔保額度分別為0元及125,000千元，實際使用額度分別為0元及52,500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779	26,547
股份基礎給付	15,763	-
合　　計	**$ 52,542**	**26,547**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作為銀行開立票據予供應商之存款保證金	$ 39,622	24,48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金	1,088	1,0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50,888	51,916
		$ 91,598	**77,4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12.31	108.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106	4,407

(二)合併公司因業務所需，由銀行出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保證金額為11,147千元，保證書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營運所需及長期發展策略，擬向非關係人購入八德區土地，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六日簽約，土地總價約為243,654千元，並已支付簽約款24,365千元，雙方約定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最後點交日。

(二)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5,912	205,125	301,037	76,917	159,732	236,649
勞健保費用	4,031	7,444	11,475	3,700	815	4,515
退休金費用	2,290	4,709	6,999	2,836	24,106	26,9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30	15,864	21,694	5,282	17,449	22,731
折舊費用	57,490	25,124	82,614	64,093	22,768	86,86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16	1,318	1,634	465	1,397	1,8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二)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註四)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五)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六)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六)
1	耀登電通	晶訊深圳	其他應收款	是	41,582	41,582	15,320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108,412	108,412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註二）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註四）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五）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六）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六）
1	耀登電通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76,598	41,582	39,393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108,412	108,412
2	施比雅克	晶訊西安	其他應收款	是	19,697	19,697	-	4.15	2	-	營業週轉	-	NA	-	26,939	26,939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本公司填0。

(二)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及其他類似性質之科目等，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一)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六：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對單一企業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當期淨值係以最近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二)孫公司－耀登電通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之淨值之40%。有短期融通必要之單一企業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之40%為限。

註七：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三）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二)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晶復科技	2	223,057	95,000	95,000	65,000	-	8.52%	446,113	Y	N	N

註一：依背書保證者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背書保證者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背書保證者公司當期淨值總額之4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總額之20%為限。

註二：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票：								
本公司	星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6,130	23,963	8.20%	23,963	636,130	
本公司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22,400	2.24%	22,400	800,000	
本公司	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800	10,696	3.61%	10,696	152,800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耀登電通	子公司	進貨	124,398	31%	註一	-	註三	(51,775)	(48)%	
本公司	施比雅克	子公司	銷貨	107,858	(19)%	註一	-	註二	36,500	29%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三：本公司對該關係人購入之產品皆未向一般廠商進貨，故其進貨價格無一般廠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四：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銷貨收入	107,858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9.61%
0	本公司	施比雅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00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2.01%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4,398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11.09%
1	耀登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775	同一般客戶交易，月結90天	2.85%
1	耀登電通	晶訊檢測(西安)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494	資金貸與，按月計息，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2.17%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晶復科技	台灣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90,300	190,300	13,000,000	100.00%	19,348	13,000,000	(11,870)	(11,870)	
本公司	AUDEN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13,861 (USD 3,399)	113,861 (USD 3,399)	-	100.00%	357,682	3,398,888	19,690	16,406	(註三)
本公司	LUCKY	模里西斯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62,117 (USD 1,998)	62,117 (USD 1,998)	1,997,980	100.00%	81,844	1,997,980	22,024	21,223	(註三)
晶復科技	ATL塞席爾	塞席爾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31,451 (USD 995)	31,451 (USD 995)	995,000	100.00%	(38,188)	995,000	8,640	(8,640)	

註一：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二：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側流交易所產生。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四)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售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耀登電通	各種天線及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產銷業務	71,200 (USD 2,500)	(二)	71,200 (USD 2,500)	-	-	71,200 (USD 2,500)	17,023	100.00%	71,200 (USD 2,500)	17,023	271,031	75,366
上海同耀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44,028 (CNY 10,059)	(二)	44,028 (USD 2,008)	-	-	44,028 (USD 2,008)	14,767	74.52%	44,028 (USD 2,008)	11,004	124,318	-
施比雅克	儀器之銷售業務	42,720 (USD 1,500)	(二)	42,720 (USD 1,500)	-	-	42,720 (USD 1,500)	19,043	100.00%	42,720 (USD 1,500)	19,043	67,347	-
晶訊西安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9,936 (USD 700)	(二)	19,936 (USD 700)	-	-	19,936 (USD 700)	(1,695)	100.00%	19,936 (USD 700)	(1,695)	(37,469)	-
晶訊深圳	測試通訊產品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6,408 (USD 225)	(二)	6,408 (USD 225)	-	-	6,408 (USD 225)	(6,915)	100.00%	6,408 (USD 225)	(6,915)	(87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分別為AUDEN BVI、LUCKY及ATL塞席爾)。

(三)其他方式。

註二：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三：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8.48，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377列示之，惟本期匯出係以實際金額列示之。

註四：已合併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耀登科技	178,228 (USD 6,258) (註三)	185,234 (USD 6,504) (註三)	669,170 (註一(一))
晶復科技	26,344 (USD 925)	26,344 (USD 925)	80,000 (註一(二))

註一：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下列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一)其他企業：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二)中小企業：新臺幣80,000千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二：期末係以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1：28.48列示之。

註三：係包含已清算之晶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美金250千元。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耀科投資有限公司	3,621,102	7.75%
耀鴻投資有限公司	2,601,000	5.57%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評估業務績效，主要分為天線收入、SAR設備收入及測試服務收入三大項。合併公司係以各合併個體內報表之營運結果供主要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產品之績效。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天　線	SAR設備	測　試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7,106	405,971	328,696	-	-	1,121,773
部門間收入	-	7,308	-	-	(7,308)	-
收入合計	**$ 387,106**	**413,279**	**328,696**	**-**	**(7,308)**	**1,121,773**
折舊與攤銷	**$ 22,073**	**6,654**	**55,519**	**2**	**-**	**84,24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8,937**	**112,638**	**14,358**	**(12,010)**	**-**	**143,923**

	108年度					
	天　線	SAR設備	測　試	其　他	調　整 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9,748	310,029	299,945	-	-	919,722
部門間收入	-	7,889	79	-	(7,968)	-
收入合計	**$ 309,748**	**317,918**	**300,024**	**-**	**(7,968)**	**919,722**
折舊與攤銷	**$ 22,439**	**3,991**	**62,293**	**-**	**-**	**88,72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624)**	**102,704**	**(19,524)**	**(201)**	**-**	**75,355**

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非合併公司主要決策者覆核營運結果之指標，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訊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劃分應報導部門，且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臺　　灣	$ 255,256	218,967
大　　陸	832,871	659,297
其他國家	33,646	41,458
合　　計	**$ 1,121,773**	**919,72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9.12.31	108.12.31
臺　　灣	$ 206,863	180,369
大　　陸	231,288	249,359
合　　計	**$ 438,151**	**429,728**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 111,802**	**10**	**92,136**	**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1913 號

會員姓名：(1) 呂莉莉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五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573774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六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耀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呂莉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

裝訂線